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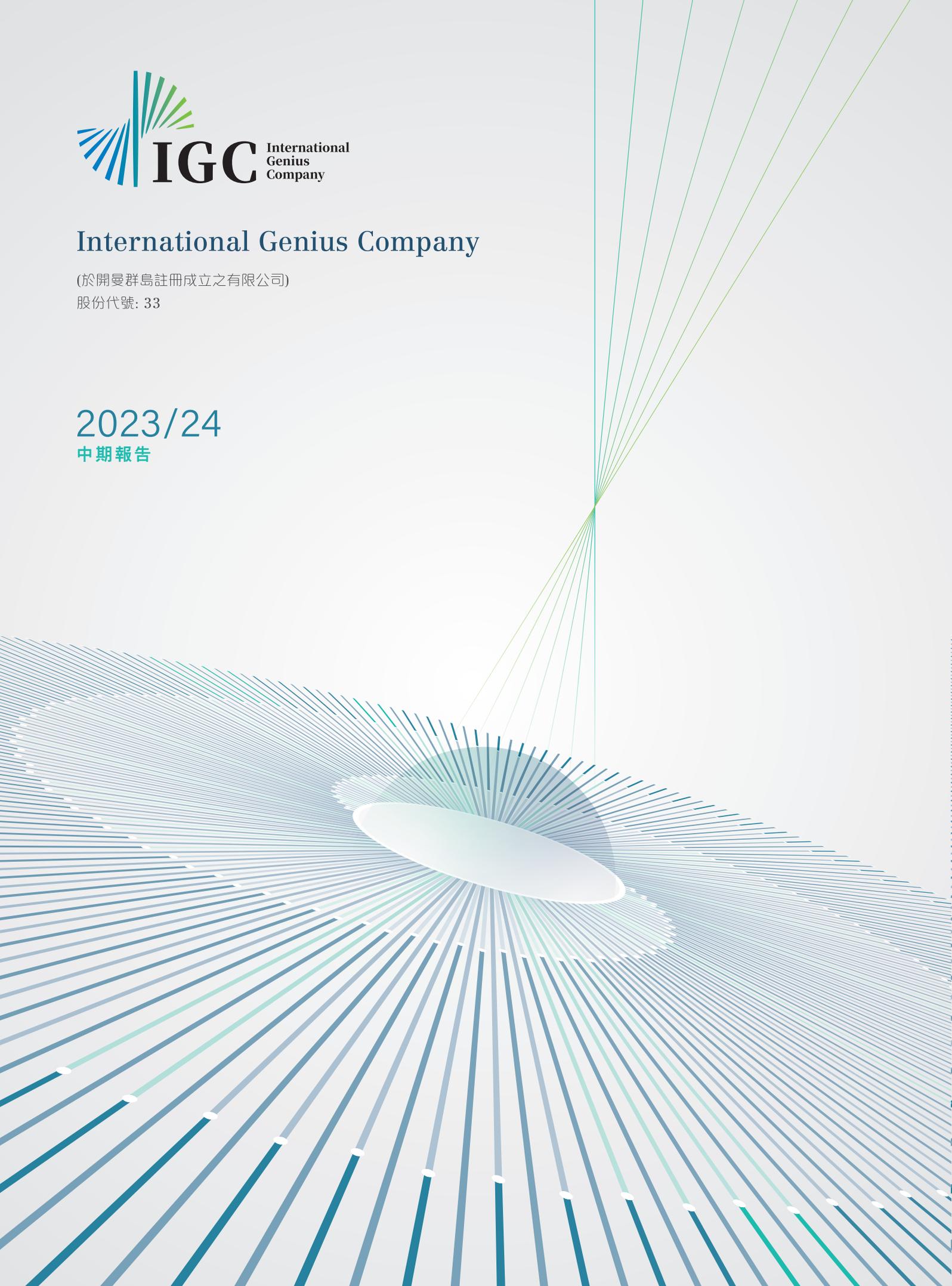
International Genius Compan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3

2023/24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權益披露	10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13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15

名譽主席

吳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執行董事

林烽

吳宇(主席)(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孫丘珍

戴承延

獨立非執行董事

勞恒晃

王軍生

葉仕偉

執行委員會

林烽

吳宇(主席)(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審核委員會

葉仕偉(主席)

王軍生

勞恒晃

薪酬委員會

王軍生(主席)

戴承延(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葉仕偉

吳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提名委員會

王軍生(主席)

林烽

葉仕偉

風險管理委員會

林烽(主席)

王軍生

葉仕偉

授權代表

林烽(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張家輝(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吳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梁佳穎(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

聯席公司秘書

張家輝

梁佳穎

網站

www.geniusi.com

註冊辦事處

94 Solaris Avenue

Camana Bay

PO Box 1348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中國內地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廣東省

深圳市

南山區

中國華潤大廈四十二樓

主要股份過戶及登記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華美銀行

核數師

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33(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公司簡介

International Genius Company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並以開曼群島為註冊地點。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財政報告期間將涵蓋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報告期間」)，而未經審核比較數字涵蓋自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同期」)。

本集團主要從事派對產品貿易、提供證券經紀及資產管理服務、提供諮詢服務、提供借貸服務以及商品貿易。

財務回顧

於二零二三年下半年，本集團審慎維持現有業務運作，並繼續嚴格控制經營成本。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收益約 1.0286 億港元(同期：1.9279 億港元)，減少約 46.65%。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i) 中國玩具、塑膠產品製造等傳統產業淨出口減少，使下游企業對原材料需求減少，導致原材料整體銷量減少；及(ii) 疫情後國際物流恢復導致派對產品的市場供應增加，導致價格因激烈競爭而下降。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回顧」一節。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下半年繼續實施成本控制措施，於報告期間的經營開支減少 0.18% 至約 2,210 萬港元。於報告期間的淨虧損為約 2,072 萬港元(同期：1,431 萬港元)。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的每股虧損為 3.86 港仙(同期：2.67 港仙)。

業務回顧

派對產品貿易

於報告期間，來自派對產品貿易分類所得收益約為2,744萬港元(同期：9,364萬港元)，減少70.70%。於報告期間，疫情後國際物流恢復導致派對產品的市場供應增加，導致價格及收益因激烈競爭而下降。

證券經紀及資產管理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自此分類產生任何收益(同期：無)。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獲發牌照可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進行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本集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及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的受規管活動的相關牌照已被暫停，原因為本集團委任不足負責人員(「負責人員」)，惟本集團正物色合適負責人員，並將申請恢復該等牌照。本集團將繼續在其他國家及地區搜羅及評估適合本集團資產管理業務的業務擴張及投資管理機會，並探索及投入資源於此業務分類的技術創新應用。

商品貿易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自此分類產生收益約7,541萬港元(同期：9,915萬港元)，減少23.94%。此分類之收益減少主要由於中國玩具、塑膠產品製造等傳統產業淨出口減少，使下游企業對原材料需求減少，導致原材料整體銷量減少。就此分類而言，本集團將繼續探索高溢利產品(如用於生產晶片的金屬硅)，以滿足市場不斷變化的需求。

借貸業務

本集團的借貸業務由本公司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附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由香港牌照法庭授出的放債人牌照開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 本公司的借貸業務

本集團旨在為不同背景的个人及企業客戶提供融資。由於借貸業務的規模仍然有限，本集團的目標是透過其現有管理層及員工的業務網絡熟人來尋找潛在的客戶轉介。在這種情況下，本集團不排除非預約客戶，只要彼等能符合相關的信貸評估要求。借貸業務的資金來源由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向客戶授予貸款，且並無從借貸業務中產生收益。

(b) 信貸風險評估政策

本集團已採用信貸風險政策來管理其借貸業務，包括遵守所有適用的法律及法規、對潛在借款人及其資產的信貸評估、借款人的信譽以及(如適用)獲取抵押品的必要性。信貸風險評估乃經考慮貸款規模、借款人的財務實力(如房地產物業所有權)及信貸記錄，以及評估借款人是否處於破產或清盤等，透過評估借款人的背景視乎不同個案進行。在某一貸款類別中，貸款的利率、期限以及償還的償還條款可能各異。貸款條款的釐定反映提供貸款的風險水平，確保風險處於可控水平。

(c) 內部控制措施

信貸限額及審批

本集團通常採取以下措施以釐定限額及審批：

- (a) 獲取並審查借款人的身份證明，如個人身份證或護照以及公司實體的公司文件；
- (b) 獲取並審查借款人的地址證明，如水電費賬單、銀行結單或政府／法定機構出具的正式信函；
- (c) 透過調查借款人的背景(包括其職業及社會地位等)、其在香港的可用資產、以往的付款記錄及其他相關資料，評估並證明借款人的還款能力；及
- (d) 進行信貸評估搜查，如案頭搜查、土地搜查、公司搜查、訴訟搜查，並在必要時獲得獨立專業機構出具的信貸評估報告。

本集團為所有信貸評估結果保存適當的記錄及文件，向借款人發放貸款須經管理團隊的最終審查及批准。

可回收性及收款

本集團已指定員工密切監控其貸款組合，並定期更新與每名借款人相關的信貸狀況及風險。本集團亦不斷追蹤還款時間表，並在出現違約或逾期還款時向管理層發出警報。指定人員會定期檢查是否有逾期結餘或逾期付款，風險管理人員對貸款組合進行獨立審查，並密切監控情況並向管理層報告。本集團通常根據不同個案進行內部討論，以確定必要的收款行動，包括(但不限於)電話催繳、法定要求償債書及正式法律行動。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i)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1.0104億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1.1551億港元)；(ii)本集團的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約為1.4135億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1.6698億港元)；(iii)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2.14(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3.88)；及(iv)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資產負債(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無)。一般而言，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應付第三方之未償還貸款(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無)。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5,594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8,908萬港元)。現金及銀行結餘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結構性投資產品及外匯合約。本集團並無重大匯率波動風險。

前景

疫情結束之後，中國一直致力於將經濟發展回到均衡狀態。為加快經濟向好態勢進展，決策層加強政策工具創新和協調配合，中國央行宣佈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五日全面降銀行存款準備金率50個基點，預期將增加信貸供給。接下來，市場期待信貸需求提振，須仰仗商業信心改善或貸款市場基準利率LPR大幅調低。除貨幣市場的政策支持，若干產業亦得到蓬勃發展(如科技，尤其是人工智能)，成為經濟增長新動力。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二日(交易時段後)，本集團宣佈通過有條件收購一間名為Deep Neural Computing Company Limited的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目標集團」)全部已發行股份，進一步提升人工智能交易技術的研發及應用。目標集團鑽研深度神經網絡、人工智能、分佈式計算及量化交易算法；同時，其為投資基金提供廣泛服務，包括透過前沿科技、分佈式神經網絡算法及風險管理模式提供技術支援。有關該收購事項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三日之公告。

在環球降息展望及政策支持的可見將來，本集團將繼續於資產管理及其他相關金融服務方面的技術提升及應用尋求突破進展，尤其是於演算法交易及人工智能交易技術方面，以進一步增強本集團收入來源及盈利能力。

資本結構及資金募集活動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法定股本為10,0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5,372,451港元，分為537,245,104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報告期間，本公司資本結構概無變動。

於二零二零年供股及股份認購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一日，本公司宣佈(其中包括)按於記錄日期合資格股東每持有一(1)股合併股份獲發三(3)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71港元進行供股(「供股」)；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最多330,664,157股認購股份(「股份認購」)以供Neo Tech Inc.認購，而該等認購股份將相當於供股項下未售出供股股份數目，並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公眾持股量規定。供股及股份認購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三日，供股獲認購約29.35%，而餘下284,673,884股未獲認購供股股份(相當於供股項下提呈發售之供股股份總數約70.65%)及概無未獲認購供股股份根據補償安排獲配售。因此，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本公司按認購價每股0.71港元配發及發行284,673,884股認購股份予Neo Tech Inc.，總代價約為202,118,000港元。供股及股份認購籌集之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扣除開支後)分別為約286,000,000港元及約284,000,000港元。供股及股份認購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四日之通函、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之章程及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七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三日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之公告。

直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用途明細如下：

所得款項用途	估計金額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 擬定用途 的建議時間表	於二零二零年	於二零二一年	於二零二二年	於二零二三年	於二零二三年	於二零二三年	於二零二三年
			十一月四日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期間 所得款項之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動用餘下 所得款項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期間所得款項之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動用餘下 所得款項 百萬港元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期間 所得款項之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動用餘下 所得款項 百萬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間所得款項之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用於償還本集團之 逾期外債	50	供股後六個月 內	50	-	-	-	-	-	-
用於償還本公司欠付 吳宇博士的股東貸款	40	供股後六個月 內	40	-	-	-	-	-	-
用於償還逾期可換股債券	110	供股後十二個 月內	-	110	110	-	-	-	-
用作派對產品貿易業務的 額外資金	30	供股後六個月 內	30	-	-	-	-	-	-
用作證券經紀及資產管理 業務的額外流動資金	15	供股後六個月 內	15	-	-	-	-	-	-
用作本集團借貸業務的 額外資金	15	供股後十二個 月內	-	15	2	13	-	13	13 (附註1)
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24	供股後三十六 個月內	-	24	-	24	24	-	-
總計	284		135	149	112	37	24	13	-

鑑於上文所述，董事認為使用上述供股及股份認購所得款項與原有目的一致。

附註1：預計尚未動用餘下所得款項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前使用。

合併、收購及出售

除「前景」一節所披露之建議收購事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任何其他重大合併、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營運。大部分資產、收入、付款及現金結餘均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因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所面臨之外匯風險能夠控制，故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其外幣風險。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 35 名僱員（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36 名僱員）。本集團之政策為按個人資歷及經驗招聘合適人選擔任各項職務，並每年根據僱員表現及參照當時市況檢討僱員薪酬。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C3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好倉

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股份」）數目	股份類別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吳宇博士（「吳博士」）	實益擁有人	244,800	普通股	0.05%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u>390,821,084</u>	普通股	<u>72.74%</u>
總計		<u>391,065,884</u>		<u>72.79%</u>

附註：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概無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任何其他權益、好倉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其他權益、好倉或淡倉。

權益披露

主要股東之權益

根據董事會所得資料及據董事會所深知，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文所披露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外，以下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數目為537,245,104股。

好倉

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Neo Tech Inc. (附註)	實益擁有人	390,821,084	72.74%

附註：Neo Tech Inc. 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吳博士全資實益擁有。因此，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吳博士被視為於Neo Tech Inc. 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除「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及「購股權計劃」等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之任何時間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以使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可透過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開始日期」）起生效。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或獎勵購股權計劃參與者（「參與者」）為本集團作出貢獻及繼續努力提升本集團利益。參與者（定義見購股權計劃）包括本集團任何僱員（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不論執行或非執行，及不論是否獨立）及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曾經或可能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任何分銷商、承辦商、業務夥伴、發起人、服務供應商、客戶、供應商、諮詢人、代理商及顧問或任何人士。除非經另行註銷或修訂，否則購股權計劃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起計10年內有效。根據有關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之購股權之現有計劃授權上限（有關上限已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更新及續期），按購股權計劃授出或行使購股權（不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先前授出、尚未行使、註銷、失效或行使之購股權）而將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0%（「經更新上限」），而董事獲授權在遵守上市規則的情況下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數目高達經更新上限之購股權，並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配發、發行及處理因該等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本公司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購股權計劃之其他主要條款如下：

- (i)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發行在外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可發行之最高股份總數合計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
- (ii) 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向各合資格參與人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之1%。
- (iii) 認購價將為董事釐定之價格，惟不能低於以下最高者：(a) 股份於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b)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平均收市價；及(c) 股份面值。
- (iv) 購股權可由合資格參與人於授出購股權要約當日起計21日期間內接納。不可退還名義代價1.00港元於接納購股權時由承授人支付。

於報告期間，概無授出購股權，且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包含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載列之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根據企管守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之分工應有界定並以書面列載。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前，本公司並無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職能由董事會執行委員會承擔。董事會認為此架構將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權力及權限之平衡，且有效及令人滿意地履行其職責以及促進本公司之營運及業務發展。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吳宇博士辭任董事會主席，本公司正物色合適人選填補董事會主席職位空缺；而張家輝先生由本公司首席財務官職位調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向董事會提出戰略建議，並釐定及實施營運決策。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除本報告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後，董事資料概無其他變動。

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轄下的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日成立。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二月採納一套經修訂的審核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就委聘、續聘和罷免外部核數師提出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就財務申報事宜提出推薦意見，及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及內部監控程序。審計委員會每年須最少舉行四次會議。

審計委員會連同董事共同審閱本中期報告，包括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報告所載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102,855	192,786
銷售及服務成本		(101,208)	(187,969)
毛利		1,647	4,817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5	598	3,464
經營開支		(22,097)	(22,136)
經營虧損		(19,852)	(13,855)
融資成本	6(a)	(870)	(291)
除稅前虧損	6	(20,722)	(14,146)
所得稅開支	7	—	(167)
期內虧損		(20,722)	(14,313)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1,967	(4,179)
		1,967	(4,179)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18,755)	(18,492)
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20,724)	(14,321)
非控股權益		2	8
		(20,722)	(14,313)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應佔期內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8,758)	(18,499)
	非控股權益	<u>3</u>	<u>7</u>
		<u>(18,755)</u>	<u>(18,492)</u>
每股虧損			
	— 基本(港仙)	<u>9</u> <u>(3.86)</u>	<u>(2.67)</u>
	— 攤薄(港仙)	<u>9</u> <u>(3.86)</u>	<u>(2.67)</u>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附註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798	8,772
使用權資產		28,854	35,943
已付按金	11	4,658	6,754
		<u>40,310</u>	<u>51,469</u>
流動資產			
存貨		2,480	9,700
交易證券	17	97	112
應收貿易賬款	10	74,550	24,47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11	55,440	31,428
客戶信託銀行結餘		802	82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5,935	89,084
		<u>189,304</u>	<u>155,625</u>
資產總值		<u>229,614</u>	<u>207,09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5,372	5,372
儲備		118,540	137,298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u>123,912</u>	142,670
非控股權益		<u>29</u>	26
權益總額		<u>123,941</u>	<u>142,696</u>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附註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17,411</u>	<u>24,284</u>
		<u>17,411</u>	<u>24,284</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3	52,133	13,33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6,389	8,929
租賃負債		14,799	12,950
應付稅項		<u>4,941</u>	<u>4,900</u>
		<u>88,262</u>	<u>40,114</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u>229,614</u></u>	<u><u>207,094</u></u>
流動資產淨值		<u><u>101,042</u></u>	<u><u>115,511</u></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u>141,352</u></u>	<u><u>166,980</u></u>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 債券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 (經審核)	5,372	4,317,787	(10,442)	(15,000)	-	(4,155,047)	142,670	26	142,696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1,966	-	-	(20,724)	(18,758)	3	(18,755)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u>5,372</u>	<u>4,317,787</u>	<u>(8,476)</u>	<u>(15,000)</u>	<u>-</u>	<u>(4,175,771)</u>	<u>123,912</u>	<u>29</u>	<u>123,941</u>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 (經審核)	5,372	4,317,787	(3,486)	(15,000)	-	(4,116,337)	188,336	(760)	187,576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4,178)	-	-	(14,321)	(18,499)	7	(18,492)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u>5,372</u>	<u>4,317,787</u>	<u>(7,664)</u>	<u>(15,000)</u>	<u>-</u>	<u>(4,130,658)</u>	<u>169,837</u>	<u>(753)</u>	<u>169,084</u>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26,812)</u>	<u>(20,79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		
已收利息	5	1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u>(32)</u>	<u>-</u>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27)</u>	<u>14</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		
租賃付款之資本部分	(5,804)	(1,994)
租賃付款之利息部分	<u>(870)</u>	<u>(291)</u>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6,674)</u>	<u>(2,285)</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33,513)	(23,067)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9,084	99,191
匯率變動之影響	<u>364</u>	<u>468</u>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55,935</u>	<u>76,592</u>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International Genius Company(「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並以開曼群島為註冊地點。本公司之股份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派對產品貿易、提供證券經紀及資產管理服務、提供諮詢服務、提供借貸服務及商品貿易。

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南山區中國華潤大廈四十二樓全層。本公司已自二零零七年九月四日起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XI部註冊為一間非香港公司。

2.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D2所載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除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允值計量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而編製。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的相同。

持續經營基準

本公司董事於批准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持合理預期相信本集團有足夠資源於可見未來繼續營運。因此，彼等於編製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用持續經營之會計基準。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會計政策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修訂，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 2 號之修訂	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訂	國際稅務改革 — 支柱二模型規則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並無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業績以及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4. 收益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派對產品貿易、提供證券經紀及資產管理服務、提供諮詢服務、提供借貸服務及商品貿易。

收益分析

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涵蓋範圍內之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派對產品貿易	27,444	93,639
商品貿易	75,411	99,147
總計	<u>102,855</u>	<u>192,786</u>

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涵蓋範圍內之

收益確認時間分析

— 於特定時間點

<u>102,855</u>	<u>192,786</u>
----------------	----------------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政府補助	-	1,065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326	(2,175)
利息收入	5	14
股息收入	1	1
買賣證券公平值變動之未變現虧損	(15)	(34)
租賃修改收益	-	579
雜項收入	101	3,916
租金收入	180	9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8
	598	3,464

6.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以下各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a) 融資成本		
租賃負債利息	870	291
(b) 其他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011	2,421
使用權資產折舊	7,869	1,237
總計	9,880	3,658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所得稅開支

自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扣除之稅額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中國所得稅		
本期間計提	—	167
所得稅開支總額	<u>—</u>	<u>167</u>

本集團於期內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內之稅率均為25%。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之規則及規例，本集團獲豁免繳納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之所得稅。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資料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	<u>(20,724)</u>	<u>(14,321)</u>
	股份數目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537,245,104</u>	<u>537,245,104</u>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由於期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應收貿易賬款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買賣證券產生之應收貿易賬款	2,754	2,754
借貸業務產生之應收利息	333	333
派對產品貿易產生之應收貿易賬款	27,647	-
商品貿易產生之應收貿易賬款	46,898	24,471
	77,632	27,558
減：減值	(3,082)	(3,082)
	74,550	24,476

本集團一般授予派對產品貿易及商品貿易客戶最多90日之信貸期。買賣證券客戶須於結算日即時付款。本集團嚴謹監控未收回應收款。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查逾期結餘。

應收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呈列(扣除減值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以內	66,004	3,404
31至60日	-	18,800
61至90日	-	-
90日以上	8,546	2,272
	74,550	24,476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其他應收款(附註ii)	12,496	10,136
預付款項及其他按金(附註i、ii)	<u>59,158</u>	<u>39,602</u>
	71,654	49,738
減：減值(附註ii)	<u>(11,556)</u>	<u>(11,556)</u>
	<u>60,098</u>	<u>38,182</u>
指：		
流動部分	55,440	31,428
非流動部分	<u>4,658</u>	<u>6,754</u>
	<u>60,098</u>	<u>38,182</u>

附註：

- (i)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付予供應商的預付款項、租賃按金以及其他按金分別為約45,260,000港元、6,472,000港元及7,42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為26,510,000港元、6,512,000港元及6,580,000港元)。預期將於超過一年後收回或確認為開支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按金金額為約4,65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6,754,000港元)。其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 (ii)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按金的總減值虧損分別為約5,556,000港元及6,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為5,556,000港元及6,000,000港元)。期內並無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按金的減值虧損(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無)。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股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	1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7,245	5,372

13. 應付貿易賬款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商品貿易產生之應付貿易賬款	24,592	12,510
買賣證券產生之應付貿易賬款	802	825
派對產品貿易產生之應付貿易賬款	26,739	-
	52,133	13,335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應付貿易賬款(續)

派對產品貿易及商品貿易產生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51,310	—
31至60日	—	11,044
61至90日	—	192
90日以上	21	1,274
	51,331	12,510

派對產品貿易及商品貿易產生之應付貿易賬款為不計息及一般於90日內結算。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14. 分類報告

本集團根據經主要經營決策人審閱以供作出策略決定之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類。

本集團有四個(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四個)報告分類。該等分類獨立管理，原因為各項業務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且需要不同業務策略。下文概述本集團各報告分類之業務：

- 派對產品貿易
- 證券經紀及資產管理
- 商品貿易
- 借貸業務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分類報告 (續)

(a) 分類收益及業績

經營分類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管理層分別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類業績以作出資源分配相關決策及評估表現。分類業績乃根據報告分類溢利或虧損進行評估，而該分類溢利或虧損為經調整的除稅前溢利或虧損計量指標。經調整除稅前溢利或虧損與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或虧損計量一致，除若干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虧損)淨額、其他非經營開支及融資成本。此乃向主要經營決策人報告以分配資源及評核表現之計量準則。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分類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收益		分類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派對產品貿易	27,444	93,639	554	4,398
證券經紀及資產管理	-	-	(3,908)	(4,176)
商品貿易	75,411	99,147	(780)	1,826
借貸業務	-	-	(364)	(333)
	<u>102,855</u>	<u>192,786</u>	<u>(4,498)</u>	<u>1,715</u>
對賬：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326	(2,175)
銀行利息收入			5	14
未分配公司支出			(15,786)	(17,325)
未分配公司收入			101	3,916
融資成本			(870)	(291)
除稅前虧損			(20,722)	(14,146)
所得稅開支			-	(167)
期內虧損			<u>(20,722)</u>	<u>(14,313)</u>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分類報告 (續)

(b) 分類資產及負債

為監察分類表現及分配於分類間資源：

- 除若干使用權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若干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外，所有資產均會分配至經營分類；及
- 除若干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若干租賃負債及應付稅項外，所有負債均會分配至經營分類。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分類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證券經紀及 資產管理	借貸業務	派對 產品貿易	商品貿易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資產					
分類資產	1,443	352	36,181	93,778	131,754
銀行結餘及現金					55,935
未分配公司資產					<u>41,925</u>
總綜合資產					<u><u>229,614</u></u>
負債					
分類負債	(1,322)	(406)	(27,116)	(35,973)	(64,817)
應付稅項					(4,941)
未分配公司負債					<u>(35,915)</u>
總綜合負債					<u><u>(105,673)</u></u>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分類報告 (續)

(b) 分類資產及負債 (續)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證券經紀及 資產管理	借貸業務	派對 產品貿易	商品貿易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分類資產	1,392	501	1	65,360	67,254
銀行結餘及現金					89,084
未分配公司資產					<u>50,756</u>
總綜合資產					<u><u>207,094</u></u>
負債					
分類負債	(1,804)	(580)	(284)	(12,678)	(15,346)
應付稅項					(4,900)
未分配公司負債					<u>(44,152)</u>
總綜合負債					<u><u>(64,398)</u></u>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分類報告(續)

(c) 地區資料

收益

下表載列與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之地理位置有關之資料。客戶之地理位置乃基於提供服務或交付貨物之地點而釐定。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中國內地	76,060	180,247
馬來西亞	-	12,518
新加坡	26,795	-
泰國	-	21
總計	<u>102,855</u>	<u>192,786</u>

特定非流動資產

下表載列與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特定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有關之資料。特定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乃按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所在之實際地點而釐定。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香港	10,495
中國內地	<u>25,157</u>	<u>29,641</u>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分類報告 (續)

(d) 個別佔本集團收益 10% 或以上之主要客戶收益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來自 A 公司派對產品貿易業務之客戶收益 *	–	81,100
來自 B 公司商品貿易業務之客戶收益 *	–	34,833
來自 C 公司商品貿易業務之客戶收益 #	32,787	–
來自 D 公司派對產品貿易業務之客戶收益 #	26,795	–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該兩名客戶並無個別均佔本集團總收益之 10% 或以上。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該兩名客戶並無個別均佔本集團總收益之 10% 或以上。

15. 關連人士交易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與關連人士之重大交易如下：

- (a)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8,502,000 港元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52,492,000 港元) 存放於 YF Securities Pte. Ltd (「YF Securities」) (該經紀公司為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吳宇博士 (本公司之最終控股方) 實益擁有)。該結餘為無擔保，且概無就該結餘作出呆賬撥備。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關連人士交易 (續)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2,874	1,543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27	5
	<u>750</u>	<u>1,548</u>

16.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計提撥備之資本承擔。

17.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

下表呈列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允值按經常性基準(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經常性基準)計量，並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值計量定義之三個公允值級別分類。公允值計量級別分類乃參照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之可觀察性及重要性釐定如下：

- 第1級別估值：僅使用第1級別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允值，即於計量日期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未經調整之報價。
- 第2級別估值：使用第2級別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允值，即不符合第1級別之可觀察輸入數據，且未有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指無法取得市場數據之輸入數據。
- 第3級別估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允值。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續)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1級別及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第1級別及總計 千港元 (經審核)
交易證券		
一 上市股本證券	<u>97</u>	<u>112</u>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第1級別與第2級別之間並無轉換，或由第3級別轉入或轉出(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本集團之政策乃於報告期末確認該報告期間發生之公允值級別之間之轉換。

18. 報告期後事項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除「前景」一節披露之建議收購事項外，並無發生任何其他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造成影響的重大事項。

19. 批准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八日批准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